

# 最新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 最好的知己读后感(汇总5篇)

心中有不少心得感悟时，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，写一篇心得感悟，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。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心得感悟，可是却无从下手吗？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感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篇一

而这本庞婕蕾的《最好的知己》，正是围绕着两个女孩成长过程所写的。开始，她们是衣服几乎都一样，每天都给对方写信，无论上课下课都在一起，全校皆知的知己。可随着插班生袁园的到来，打破了她们之间曾认为永不会破灭的友谊。

赵小卿和袁园的关系越来越好，而郑小同的醋意则越来越浓，她不希望有别的女生接近自己的知己，所以，因为她的自私，因为她不能忍受小卿和袁园做任何事，她们的争吵连连爆发，而郑小同也因此整个人变得沉默寡言，整天心不在焉的。

其实我认为，小同她不该那么贪心，袁园也并没有恶意，如果她没有那么自私的话，也许她们三个会成为好朋友，也会把小同跟小卿的友谊变得更加牢固。小学六年、初中、高中分别三年，包括大学，你会交到许许多多的朋友，人不可能一生中只交一个朋友，所以，做人也不要那么自私。

趁我们还在成长当中，多交几个朋友吧。

若时光能倒流，我愿意重新好好享受这美好的时光。

## 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篇二

国庆节放假期间，我在家里看了一本非常好看的书，书的名

字是《最好的知己》。这本书里说的是：有两个小女孩，一个名叫郑小同，另一个名叫赵小卿，她们俩好的如胶似漆像亲姐妹一样，所以很多人说他们是连体婴儿。但是后来却因为赵小卿和一个新转来的同学关系也非常要好，郑小同很生气便和赵小卿绝交了。后来郑小同才知道赵小卿还是像以前一样很关心她的。

以前，我也有一个很要好的朋友，每天都会找她一起玩。天天放学写完作业以后我就会去找她。我和她之间无话不谈，她总是喜欢和我说她学校里发生的趣事，我们一说都会说很长时间。在玩时，她总会教我玩一些好玩的游戏。小时候的我总觉得她很好。但几年后，我便不经常去找她了，因为我有许多很要好的朋友，还因为我和她吵架了。后来，我搬走了，有很长时间都没有看见她。有一天，我去奶奶家玩，我又看见她了，她也看见了我，跑了过来。她还是像以前那样跟我聊天。有她这个朋友真好。

我的朋友和这本书让我知道了：有朋友真好，她会关心你，会让你很开心。

### 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篇三

我很喜欢看庞婕蕾的书，喜欢跟着书中的人物一起哭一起笑。书柜里摆着她写的书。《四叶草的约定》、《夏天的风》、《橘子味的夏天》……这些书很容易让多愁善感的女生哭。而让我最有感触的，是她写的《最好的知己》。

主人公郑小同和赵小卿是一对非常要好的朋友。她们一起逛街，一起分享一个冰淇淋，穿同样的衣服，下课一起上洗手间，向对方倾诉自己心中的小秘密……她们之间无话不谈，把对方当做最好的知己，为这段友谊倾囊付出。可是关系再好，友谊也很容易破碎。一个转学生，成为了命运的转折点。

自从袁圆转到郑小同的学校后，赵小卿就不再像从前那样，

一下课就去找郑小同，而是和袁圆先聊一会儿天。郑小同开始对她的行为表示不满。然后，吵架、再到决裂。袁圆成了挡在俩人中间的障碍物。

当赵小卿向郑小同说明了一切之后，她如释重负。“至今我都觉得那天傍晚的夕阳特别美丽，几个月以来，我第一次在路上放声高唱。”或许，当一个人得到了答案之后，内心是激动的吧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我想到的第一个问题就是：友谊真的是天长地久的吗？

也许不是吧。小学毕业后，你在初中会有新的朋友，你将会和你的新朋友分享心事，而不会向小学同学倾吐心声了。

最好的朋友，不可能同行一辈子，因为人生有太多变数，宇宙万物都是如此。青春就是这样变化多端。你为别人付出一切，也未必会得到回报；你把一个人视为最好的朋友，别人也不一定把你视为知己。可是，当友谊即将离你而去时，你或许可以竭力挽回，又或许可以寻找新的朋友。答案并不是唯一的。

我曾经在看写她们吵架时的那几段差点哭了。朋友之间必须这样吗？多交几个朋友也有错吗？曾今的承诺，到对方嘴里怎么成了年幼无知的约定了呢？看得我特别心酸。

郑小同太自私了吗？并不是。赵小卿太霸道了吗？也没有。谁都有错，谁都有犯错的理由，毕竟两个人的友谊，也不是一个人来掌控的。成长的喜怒哀乐，必须由自己来承担啊。

尽管友谊不是长久的，但是只要珍惜和朋友相处的一分一秒，这段友谊也许是不会被剪断的，我想。

## 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篇四

友谊，是一种很奇妙的情感。而今天，我便看了一本描写两个女孩之间的友谊的书，书名叫《最好的知己》。

这本书前半部分非常搞笑欢乐，我经常笑的`趴在了桌子上，而后半部分却非常的悲伤，看得我眼眶发红。里面主要写了两个长得非常像的女孩，是一对关系特别好的知己。从她们刚认识开始就一直没有人可以介入她们中间，但是有一天，班里转来一位漂亮的女孩，叫袁圆。袁圆很快就和那两个女孩中的一个玩熟了。另一个女孩无法接受袁圆，于是友情破裂了。直到毕业时，那个女孩才知道袁圆每天都要接受父亲的家庭暴力，所以她的好朋友才离开她的，两个女孩都追悔莫及，但是再也挽不回她们的友情了。所以我觉得友情这个东西很奇怪，有时，可以让两个陌生人成为一对无话不谈的好友，有时又可以让维持了几年的感情毁于一旦、形如陌路。当然，我们身边也常常发生这种事，只不过我们的友情破裂只限于方向不同而和对方吵吵小架，等过了两三天后，自然而然的关系又好了起来。而大人的友情就比我们小孩复杂多了，一不小心说错了一句话，有可能就失去了一个好朋友，而多了一个敌人。友情同时也是一个复杂的东西，让我们羡慕，让我们嫉妒，也让我们担忧刚建立起来的信任和友谊瞬间崩塌。

友谊，是一种很奇妙的情感，让我们又爱又恨呐！

## 士为知己者死的感悟篇五

星期六，我读了庞婕蕾写的让我忘也忘不掉的一本书——《再好的知己》。

这本书主要以郑小同的口诉说了她和赵小卿的友情变化。令我印象最深的是她们俩参加“可爱男生女生”，比赛的故事：小卿和小同进入决赛，都在认真地准备比赛。可小卿因为贪

嘴，吃坏了肚子，比赛那天她正躺在医院打吊针。于是，小同没有去参加决赛，而是去医院看望小卿。小卿埋怨小同是个大笨蛋，如果她去参加比赛，得了大奖，自己就可以和她一起享用奖品——一家价格很贵的影楼的青春写真套系的抵用券。可小同却认为，没有她，自己发挥不出好水平。我想，这就是最珍贵的友情吧！

读完了这本书，我意识到，友情是最珍贵的。难过时，有朋友安慰自己；开心时，有朋友和自己分享小秘密。虽然，有的时候朋友会冷落自己，但是，要站在别人的角度上去分析，不能给朋友施加压力，不然，友情会像一面镜子被打碎一样，再也不能复原。

一生能交到一个情投意合的知己，那便是人生中最大的财富！